

《蒙鞑备录》（南宋）孟珙 着

立国：鞑鞑始起，地处契丹之西北，族出于沙陀别种，故于历代无闻焉。其种有三：曰黑、曰白、曰生。所谓白鞑鞑者，颜貌稍细，为人恭谨而孝，遇父母之丧，则嫠其面而哭。尝与之联辔，每见貌不丑恶，其腮有刀痕者，问曰：白鞑鞑否？曰：然。凡掠中国子女，教成却归之，与人交言有情。今彼部族之后，其国乃鞑主成吉思之公主必姬权管国事。近者入聘于我宋副使速不罕者，乃白鞑鞑也。每联辔间，速不罕未尝不以好语相陪奉慰劳，且曰：辛苦无管待，千万勿怪”。所谓生鞑鞑者，甚贫且拙，且无能为，但知乘马随众而已。今成吉思皇帝及将相大臣，皆黑鞑鞑也。大抵鞑人身不甚长，最长者不过五尺二三。亦无肥厚者。其面横阔，而上下有颧骨，眼无上纹，髮须绝少，行状颇丑。惟今鞑主忒没真者，其身魁伟而广颡长髯，人物雄壮，所以异也。成吉思乃旧牌子头结娄之子，牌子头者，乃彼国（1—2571下）千人之长也，今为创国之主，译曰：成吉思皇帝东征西讨，其国强大。

鞑主始起：今成吉思皇帝者，甲戌生。彼俗初无庚甲，今考据其言而书之，易以见彼齿岁也。其俗每以草青为一岁，人有问其岁，则曰几草矣。亦尝问彼月、日，笑而答曰：初不知之，亦不能记其春与秋也。每见月圆而为一月，每见草青迟迟，方知是年有闰月也。成吉思少被金人虏为奴婢者，十余年方逃归，所以尽知金国事宜。其人英勇果决，有度量，能容众，敬天地，重信义。所传忒没真者，乃小名尔，初无姓氏，亦无名讳。今年以来，有女真叛亡之臣为用，所以译曰成吉思皇帝，或曰成吉思想者，乃译语天赐两字也。

国号、年号：鞑国所邻，前有纥族，左右乃沙陀等诸部。旧有蒙古斯国，在金人伪天会间，亦尝扰金虏为患，金虏尝与之战，后乃多与金帛和之。按李谅征蒙记曰：蒙人尝改元天兴，自称太祖元明皇帝。今鞑人甚朴野，略无

（2—2572上）制度。珙尝讨究于彼，闻蒙已残灭久矣。盖北方之国，或方千里，或方百里，兴衰起灭无常。今鞑之始起，并无文书，凡发命令，遣使往来，止是刻指以记之。为使者，虽一字不敢增损，彼国俗也。其俗既朴，则有回鹘为邻，每于西河博易贩卖于其国，迄今文书中自用于他国者，皆用回鹘字，如中国笛谱字也。今二年以来，因金国叛亡降附之臣，无地容身，愿为彼国用，始教之以文书，于金国往来，却用汉字。去年春，珙每见其所行文字，犹曰大朝，又称年号曰兔儿年、龙儿年。自去年方改曰庚辰年，今曰辛巳年是也。又慕蒙为雄国，故以国号曰大蒙古国，亦女真亡臣教之也。珙亲见其权皇帝摩睺国王，每自称曰我鞑鞑人，凡彼大臣、元帅，皆自称曰我、彼，亦不知其为蒙是何等名字，何为国号，何为年号。今所行文书，皆亡臣识字者强解事以教之耳。南迁录载鞑有诏与金国，称龙虎九年，非也。以愚观之，更迟年岁

，则金虏叛亡之臣，必教之撰其诞日以为节，又必教之改年立号也矣。

（3—2572下）

太子诸王：成吉思皇帝兄弟凡四人：成吉思居长；大皇弟久已阵亡；二皇弟名便古得那，见在国中；三皇弟名忒没葛贞，所统多系自己人马，善战有功。成吉思有子甚多：长子比因，破金国，攻打西京云中时阵亡；今第二子却为大太子，名约直；三太子名阿戴；四太子名天娄；五太子名龙孙；皆正后所生。其下又有十数人，乃庶生也。女七人：长公主曰阿其螯拽，今嫁豹突驸马；二公主曰阿里黑百，因俗曰必姬夫人，曾嫁金国亡臣白四部，死，寡居，今领白鞑鞑国事，日逐看经，有妇女数千人事之，凡征伐斩杀，皆自己出；三公主曰阿五，嫁尚书令、国舅之子；余未知。孙男甚众。

诸将功臣：元勋乃彼太师国王没黑助者，小名也，中国人呼曰摩睺罗，彼诏诰则谋合理，南北之音，轻重所讹也。见封天下兵马大元帅、行省、太师、国王，乃黑鞑鞑人，十年以来，东征西讨，威震夷夏，征伐大事，皆决于己，故曰权皇帝，衣服制度，全用天子礼。有兄曰计里歌那，自有千骑，不任事。第二人：长曰抹歌，见在成吉思（3—2573上）处为护卫。次曰带孙，归王，每随侍焉。国王每戒所部将士如己兄弟，只以小名称之，不许呼他国王。止有一子，名袍阿，美容仪，不肯剃婆焦，只裹巾帽，着窄服，能诸国语。其次曰兔花儿太傅、国公，声名亚于摩睺罗。又有鹧博者，官亦穹，见随成吉思掌重兵。又其次曰按赤那邪，见封尚书令，成吉思正后之弟，部下亦有骑军十余万，所统之人颇循法。鞑人自言，随国王者皆恶，随尚书令者皆善也。其次曰刘伯林者，乃燕地云内州人，先为金人统兵头目，奔降鞑主，有子甚勇，而鞑主忒没真长子战死，遂将长子妃嫁伯林之子，同鞑人破燕京等处，甚有功。伯林昨已封王，近退间于家，其子见为西京留守。又其次曰大葛相公，乃纪家人，见留守燕京。次曰箭八者，乃回鹘人，已老，亦在燕京。同任事燕京等处，有纸蝉儿元帅、史元帅、刘元帅等甚众，各有军马，皆听摩睺罗国王命令。

任相：首相脱合太师者，乃兔花太傅之兄。原女真人，极狡猾，兄弟皆归鞑主，为将相。其次鞑人宰相，乃卒埒夺（5—2573下）合。又有女真人七金宰相。余者未知名，率皆女真亡臣。向所传有白俭、李藻者为相，今止见一处有所题曰白伦提兵至此，今亦不知存亡。燕京见有移刺晋卿者，契丹人，登第，见为内翰掌文书。又有杨彪者，为吏部尚书。杨藻者，为彼北京留守。珙所见国王之前，有左右司二郎中，使人到，则二人通译其言语，乃金人旧太守，女真人也。

军政：鞑人生长于鞍马间，人自习战。自春徂东，旦旦逐猎，乃其生涯。故无步卒，悉是骑军。起兵数十万，略无文书，自元帅至千户、百户、牌子头，传

令而行，凡攻大城，先击小郡，掠其人民以供驱使。乃下令曰：每一骑兵，必欲掠十人。人足备，则每名需草或柴薪、或土石若干，书夜迫逐，缓者杀之，迫逐填塞其壕堑立平，或供鹅洞炮座等用，不惜数万人，以此攻城壁，无不破者。城破，不问老幼妍丑、贫富逆顺，皆诛之，略不少恕。凡诸临敌不用命者，虽贵必诛。凡破城守有所得，则以分数均之，自上及下，虽多寡，每留一分，为成吉思皇帝献，（6—2574）余物则敷衍有差，宰相等在于沙漠不临戎者，亦有其数焉。凡有征伐谋议，先定于三四月间，行于诸国，又于重五宴会共议今秋所向，各归其国避暑牧养，至八月，咸集于燕都，而后启行。

马政：鞑国地丰水草，宜羊、马。其马初生一二年，即于草地苦骑而教之，却养三年，而后再乘骑，故教其初是以不蹄啮也。千百为群，寂无嘶鸣，下马不用控系，亦不走逸，性甚良善。日间未尝刍秣，惟至夜，方始牧放之。随其草之青枯，野牧之。至晓，搭鞍乘骑，并未始与豆粟之类。凡出师，人有数马，日轮一骑乘之，故马不困弊。

粮食：鞑人地饶水草，宜羊、马。其为生涯，止是饮马乳以塞饥、渴。凡一牝马之乳，可饱三人，出入止饮马乳，或宰羊为粮。故彼国中有一马者，必有六七羊，谓如有百马者，必有六七百羊群也。如出征于中国，食羊尽，则射兔、鹿、野豕为食。故屯数十万之师，不举烟火。近年（7—2574下）以来，掠中国之人为奴婢，必米食而后饱。故乃掠米麦而于筍寨处，亦煮粥而食，彼国亦有一二处出黑黍米，彼亦解煮为粥。

征伐：鞑人在本国时，金虏大定间，燕京及契丹地有谣言云：鞑鞑来，鞑鞑去，赶得官家没去处。葛酋雍宛转闻之，惊曰：必是鞑人，为我国患。乃下令极于穷荒，出兵剿之，每三岁遣兵向北剿杀，谓之灭丁。迄今中原人尽能记之，曰：二十年前，山东、河北，谁家不卖鞑人为小奴婢，皆诸军掠来者。今鞑人大臣，当时多有虏掠住于金国者，且其国每岁朝贡，则于塞外受其礼币而遣之，亦不令入境。鞑人逃遁沙漠，怨入骨髓。至伪章宗立，明昌年间，不令杀戮，以是鞑人稍稍还本国，添丁繁育。章宗又以为患，乃筑新长城，在静州之北。以唐古纥人戍之。酋首因唐古纥叛，结即刺都纥、木典纥、畔纥、役典纥等俱叛，金人发兵平之，纥人散走，投于鞑人。且回鹘有田姓者，饶于财，商贩巨万，往来于山东、河北，具言民物繁庶，与纥同说鞑人治兵入寇，忒没（8—2575上）真忿其欺凌，以此犯边，边州悉败死，长驱犯燕。虏谓鞑人曰：我国如海，汝国如一掬沙，岂能动摇？鞑人至今老幼皆能记此语。虏军臣因其陷西京，始大惊恐，乃竭国中精锐，以忽杀虎元帅统马、步五十万迎击之，虏大败。又再刷山东、河北等处及随驾护卫等人马三十万，令高琪为大元帅，再败。是以鞑人迫于燕京城下。是战也，罄金虏百年兵力，消折溃散殆尽

，其国遂衰。后来凡围河北、山东北诸州等处，虏皆不敢撻其锋。

官制：鞑人袭金虏之俗，亦置领录尚书令、左右相、左右平章等官，亦置大元帅等职。所佩金牌，第一等贵臣，带两虎相向，曰虎头金牌，用汉字曰：天赐成吉思皇帝圣旨，当便宜行事。其次素金牌，曰：天赐成吉思皇帝圣旨疾。又其次乃银牌，文与前同。如成吉思亦行诏敕等书，皆金虏叛臣教之，遣发临民者四，曰宣差。逐州守臣，皆曰节使。今在于左右，带弓矢、执侍骁勇者，曰护卫。

风俗：鞑人贱老而喜壮，其俗无私鬪争。正月一日，必拜天，重午亦然，此亦久住燕地，袭金人遗制，饮宴为乐也。摩睺国王每征伐来归，诸夫人连日各为主礼，具酒馔饮燕，在下者亦然。其俗多不洗手，而每拿攫鱼肉，手有脂膩，则拭于衣袍上。其衣至损不解浣濯，妇人往往以黄粉涂额，亦汉旧妆，传袭迄今不改也。上至成吉思，下及国人，皆剃婆焦，如中国小儿，留三搭头在顛门者，稍长则剪之，在两下者，总小角垂于肩上。

军装器械：成吉思之仪卫，建大纯白旗，以为识认，外此并无他。旌幢惟伞，亦用红、黄为之。所坐乃金裹龙头胡床，国王者间有有银处，以此为别。其鞍马带上，亦以黄金盘龙为饰，国王亦然。今国王止建一白旗，九尾，中有一黑月，出师则张云。其下必元帅方有一旗，国王止有一鼓，临阵则用之。鞍轿以木为之，极轻巧。一石以上箭，用沙柳为筈。手刀甚轻薄而□。

（10—2576上）

奉侍：彼奉使曰宣差，自皇帝或国王处来者，所过州、县及管兵头目处，悉来尊敬，不问官之高卑，皆分庭抗礼，穿戟门，坐于州郡设厅之上，太守亲跪以効勤，宿于黄堂厅事之内，鼓吹旗帜，妓乐郊外送迎之。凡见马，则换易，并一行人从悉可换马，谓之乘铺马，亦古乘传之意。近使臣到彼国王处，凡相见礼文甚简，言辞甚直，且曰：你大宋好皇帝、好宰相。大抵其性淳朴，有太古风，可恨金虏叛亡之臣教之，今乃凿混沌破彼天真，教以奸计，为可恶也。

祭祀：凡占卜吉凶，进退杀伐，每用羊骨扇，以铁椎火椎之，着其兆坼，以决大事，类龟卜也。凡饮酒，先酬之，其俗最敬天地，每事必称天。闻雷声，则恐惧不敢行师，曰天叫也。

妇人：其俗出师，不以贵贱，多带妻孥而行，自云用以管行李衣服、钱物之类。其妇人专管张立毡帐、收卸鞍马、辘重、车驮等物事，极能走马。所衣如中国道服之类，（11—2576下）凡诸酋之妻，则有顾姑冠，用铁丝结成，形如竹夫人，长三尺许，用红青锦绣或珠金饰之其上。又有杖一枝，用红青绒饰之。又有文袖衣，如中国鹤氅，宽长曳地，行则两女奴拽之。男女杂坐，更相酬劝不禁。使人于彼国王者相见了，即命之以酒，同彼妻赖蛮公主及诸侍姬称夫人

者八人皆共坐。凡诸饮宴，无不同席。所谓诸姬，皆灿白美色，四人乃金虏贵嫔之类，余四人乃鞑人。内四夫人者甚姝丽，最有宠，皆胡服胡帽而已。

燕聚舞乐：国王出师，亦以女乐随行，率十七八美女，极慧黠，多以十四弦等弹大官乐等曲，拍手为节，甚低，其舞甚异。鞑人之俗，主人执盘盞以劝客，客饮，若少留涓滴，则主人者更不接盞，见人饮尽，乃喜。如彼击鞠，止是二十来骑，不〔肯〕多用马者，〔尔〕〔亦〕恶其哄闹也。击罢，遣介来请我使人至彼，乃曰：今日打球，如何不来？答曰：不闻钧旨相请，故不敢来。国王乃曰：你来我国中，便是一家人。凡有宴聚打球，或打围出猎，你便来同戏，如何？（12—2577上）又要有人来请唤！因大笑而罚六杯，终日必大醉而罢。且每饮酒，其俗，邻坐更相尝换，若以一手执杯，是令我尝一口，彼方敢饮；若以两手执杯，乃彼与我换杯，我当尽饮彼酒，却酌酒以酬之，以此易醉。凡见外客醉中喧哄失礼，或吐或卧，则大喜曰：客醉，则与我一心无异也。我使人相辞之日，国王戒伴使曰：凡我好城子多住几日，有好酒与吃，好茶饭与吃，好笛儿、鼓儿吹着打着。所说好城子，乃好州、县也。（13—2577下）